

公司代码：600006

公司简称：东风汽车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风汽车	60000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斌	熊思平
电话	027-84287896	027-84287896
办公地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58号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路58号
电子信箱	zhangbins@dfac.com	xiongsp@dfac.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432,486,852.17	18,818,908,453.77	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568,420,052.44	7,407,425,422.06	2.17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835,839.97	-706,215,068.14	不适用
营业收入	6,460,773,960.34	6,761,382,314.43	-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794,630.38	246,020,937.31	1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0,830,888.18	220,139,248.50	54.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2	3.43	增加0.4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69	0.1230	19.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69	0.1230	19.4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1,00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10	1,202,000,000	0	无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74	54,766,90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5,303,262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央企创新驱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5,198,029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9	3,763,899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央企创新驱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8	3,558,900	0	无	0
齐涛	境内自然人	0.13	2,685,312	0	无	0
王群霞	境内自然人	0.12	2,413,000	0	无	0
张欣廷	境内自然人	0.11	2,134,771	0	无	0
陈木超	境内自然人	0.10	2,004,6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				

	股东不构成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作为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轻型商用车事业的承担者，本公司主营业务为全系列轻型商用车整车和动力总成的设计、制造和销售。事业单元涉及轻卡事业、工程车事业、客车事业、新能源事业和发动机事业。事业格局分布于襄阳、武汉、十堰。

秉承“立足主业、相机扩张、稳健经营、持续发展”的经营方针，公司不断优化和整合供应、研发、制造、销售价值链，现已形成 26 万辆整车产销能力，部分整车、总成及零部件出口海外。

受新冠疫情影响，一季度国内汽车销售量同比下降 42.44%，汽车行业受到了巨大冲击。随着复工复产的推动，汽车行业二季度产销大幅回升，从上半年总体情况来看，疫情冲击给汽车市场带来的损失已经得到一定程度的弥补，尽管汽车产销累计整体仍为负增长，但汽车总体产销状况已明显好于预期。上半年全国汽车行业销售 1,025.68 万辆，同比下滑 16.91%。其中，轻型商用车上半年销售 114.59 万辆，同比增长 3.35%，主要受商用车市场二季度恢复较快推动。

（以上数据来源于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2020 年 1-6 月，公司销售汽车 8.16 万辆，同比增长 2.00%，具体情况如下表：

2020 年 1-6 月 DFAC 产品销售情况

车型类别		销量（辆）			产量（辆）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乘用车	基本型乘用车	127	3754	-96.62	20	4251	-99.53
商用车	客车	3042	3085	-1.39	2697	3016	-10.58
	客车非完整车辆	5348	7260	-26.34	5348	7261	-26.35
	轻型货车	73099	65920	10.89	75565	61162	23.55
合计		81616	80019	2.00	83630	75690	10.49

2020 年以来，为进一步防范经营风险，抗击疫情冲击，提升整体收益，公司主动调整了产品

结构。其中轻卡销售 7.31 万辆，同比提升 10.89%，涨幅两倍于行业平均水平；客车整车销售 0.30 万辆，与行业持平；客车底盘销售 0.53 辆，继续保持市占率第一；立足主业，乘用车销售实现战略性调整。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并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同时，允许企业提前执行根据上述要求公司拟根据新收入准则修订情况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本公司及子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9 年度的比较报表未重列。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销售整车及零部件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单位：元

合并报表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预收账款	661,504,101.75	合同负债	684,122,510.65
其他应付款	22,618,408.90		
母公司报表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预收账款	226,319,253.16	合同负债	239,023,533.52
其他应付款	12,704,280.36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丁绍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27 日